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1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监事为：赵亚军先生。

3、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赵亚军先生主持。

出席会议对象：公司全体监事。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核后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请详见2024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全票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